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合资设立系统集成公司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因此同意该项投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4年5月27日